

厦门海洋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海洋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知会了管理人代表陈合、公司总经理董宇、公司财务负责人王晓妙本次会议的所有内容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海洋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厦门海洋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